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大華里頂湖路50.52號
電話：(03) 328-239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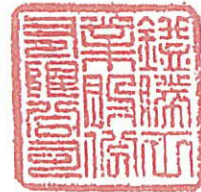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59
(七) 關係人交易	60-62
(八) 質押之資產	6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3-7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80-82、84、8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76、80、82-85
3.大陸投資資訊	76、88
(十四) 部門資訊	76-79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子成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營業收入6,540,704千元，主要來自電源連接線與塑膠加工材料生產及銷售業務，部分並採接單生產之交易方式。由於商品銷售以外銷市場為主，貿易條件及交易型態不盡相同，訂單內容通常亦包括提供運送服務，因此，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因此本會計師辨認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憑證，並複核訂單或合約中之重大條款，辨認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價格分攤及確認滿足時點，以確定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收入交易之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淨額為1,902,118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24%，對於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所建立內部控制、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對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一年間以滾動率計算之之平均損失率及標準差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前瞻資訊對損失率之影響程度，並重新計算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649,744千元及536,79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及6%，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807,635千元及734,205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2%及10%；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45,420千元及124,92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及2%，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1,307千元及18,548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5%及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463千元及(10,553)千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14)%及13%。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包含強調事項與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蕭翠慧

蕭翠慧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1	\$2,080,844	26	\$2,234,459	27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2	1,175,605	14	933,029	12
11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4、六.19及八	815,401	10	855,617	10
1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5及六.19	82,869	1	159,968	2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6、六.19及七	1,902,118	24	2,166,399	27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七	57,211	1	27,896	-
130x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7	487,724	6	592,657	7
1410	存貨	六.8	72,868	1	72,083	1
1460	預付款項		19,332	-	-	-
147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86	-	36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94,158	83	7,042,475	8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10	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2	-	-	59,524	1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30,795	2	112,230	1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146,844	2	126,593	2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10及八	807,714	10	665,737	8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20及七	173,101	2	-	-
1780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1	11,272	-	12,845	-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24	11,128	-	10,583	-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663	1	204,511	2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四、六.12、六.16	1,348,517	17	1,192,023	14
1xxx	資產總計		\$8,042,675	100	\$8,234,49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子成



經理人：方義雄



會計主管：高事榮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六.13及八	\$1,806,755	23	\$2,000,000	24
212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4	13,278	-	831	-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8	5,562	-	15,768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2,012	8	2,480	9
2170	應付票據		622,702	3	725,365	2
2200	應付帳款	六.15及七	264,624	1	191,006	1
223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24	62,630	-	43,536	-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0及七	955	-	5,660	-
2300	租賃負債－流動		7,006	35	2,984,646	3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85,524	5	334,843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3,585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0及七	943	-	62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20	5	335,463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5,148	40	3,320,109	4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70,672			
2XXX	負債總計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六.17	1,876,622	23	1,876,622	23
3200	普通股股本	六.17	1,063,038	13	1,156,869	14
3300	資本公積	六.17	1,003,262	12	950,618	12
3310	保留盈餘		292,679	4	206,285	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002,216	12	1,034,330	1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2,298,157	28	2,191,233	27
3400	未分配盈餘		(344,699)	(4)	(226,637)	(3)
3410	其他權益		(65,208)	(1)	(83,698)	(1)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9,907)	(5)	(310,335)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4,827,910	59	4,914,389	6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4,093	1	-	-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7	4,872,003	60	4,914,389	60
3XXX	權益總計		8,042,675	100	\$8,234,498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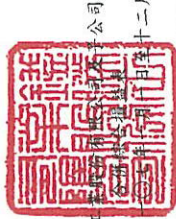
董事長：黃子成



經理人：方義雄



會計主管：高榮



金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6,540,704	100	\$7,041,0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六、16及六、21	(5,307,349)	(81)	(5,840,094)	(8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33,355	19	1,200,941	17
6000	營業費用	六、16、六、21及七	(230,854)	(4)	(226,112)	(3)
6100	推銷費用		(226,098)	(3)	(219,657)	(3)
6200	管理費用		(103,722)	(2)	(126,26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025	-	(12,77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9	(542,649)	(9)	(584,801)	(8)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690,706	10	616,140	9
7000	營業利益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82,021	1	66,87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22	36,706	1	147,95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2	(16,997)	-	(19,992)	-
7050	財務成本	六、22	40,778	1	18,6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9	142,508	3	213,509	3
7900	稅前淨利		833,214	13	829,649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259,678)	(4)	(303,216)	(4)
8200	本期淨利		573,536	9	526,433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59	-	6,5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16、六、21及七	18,565	-	(46,98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5)	-	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9	(162,065)	(2)	(54,043)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及六、9	13,647	-	(10,53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217	-	22,471	-
83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四及六、9	(98,152)	(2)	(82,48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5,384	7	\$443,949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73,521		\$526,433	
8620	非控制權益		15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76,508		\$443,949	
8720	非控制權益		(1,124)		-	
			\$475,384		\$443,949	
9750	每股盈餘(元)	六、25	\$3.06		\$2.81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5	\$3.04		\$2.79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子成

經理人：方義雄

會計主管：高事榮





編制日期：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本	31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5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876,622	\$905,142	\$171,553	\$979,396	\$ (184,528)	\$-	\$ (21,757)	\$5,033,427	\$-	\$5,033,427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1,057		(32,814)	21,757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餘額	1,876,622	905,142	171,553	990,453	(184,528)	(32,814)	-	\$5,033,427	\$-	5,033,427	
B1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476		(45,476)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4,732	(34,732)				(412,857)		(412,857)	
C15	資本公積配現金股利				(412,857)				(150,130)		(150,130)	
D1	資本公積配現金股利			(150,130)					526,433	-	526,433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526,433				526,433		526,433	
D5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530	(42,109)	(46,905)	-	(82,484)		(82,484)	
Q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32,963	(42,109)	(46,905)	-	443,949	-	443,949	
Z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6,622	\$950,618	\$206,285	\$1,034,330	\$ (226,637)	\$ (83,698)	\$-	\$4,914,389	\$-	\$4,914,389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876,622	\$950,618	\$206,285	\$1,034,330	\$ (226,637)	\$ (83,698)	\$-	\$4,914,389	\$-	\$4,914,389	
B1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2,644		(52,644)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6,394	(86,394)				(469,156)		(469,156)	
C15	普通股現金股利				(469,156)				(93,831)		(93,831)	
D1	資本公積配現金股利			(93,831)					573,521	15	573,536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73,521	(118,062)	18,490		(97,013)	(1,139)	(98,15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559	(118,062)	18,490	-	476,508	(1,124)	475,384	
Z1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6,622	\$1,003,262	\$292,679	\$1,002,216	\$ (344,699)	\$ (65,208)	\$-	\$4,827,910	\$44,093	\$4,872,003	



董事長：黃子威



經理人：方義雄



會計主管：高榮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0001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稅前淨利	\$833,214		B0004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9,649	33,235
A20010	調整項目：			B0005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6,399)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9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9,984
A20200	折舊費用	125,973		B027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384	-
A20300	攤銷費用	4,795		B02800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843	-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8,025)		B04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72	(118,945)
A20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8,111)		B06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18)	2,692
A21200	利息費用	16,997		B06800	取得無形資產	19,992	(1,080)
A21300	利息收入	(58,641)		B07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9,878)	-
A22300	股利收入	(2,134)		B07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26)	6,967
A22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778)		BBBB	收取之股利	(18,671)	47,212
A231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4)			收取之股利	1,769	18,220
A30000	處分投資損失	2,0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31,886
A311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57,0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增加)	77,099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0,507	1,410,000
A31180	應收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282,30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6,957)	(1,300,111)
A312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68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917)	20
A31230	存貨減少(增加)	104,933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0,416	-
A3124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8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9,504)	-
A321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1,172	(960)
A3213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0,206)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83)	(562,987)
A3215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6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768	(21,485)
A32180	應付帳款(減少)	(102,6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0	-
A3223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8,66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625)	(474,5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7,804		DDDD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16)	(54,9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3,24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703)	310,5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4,559		E001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0,694	1,923,93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547)	2,234,459
						708,147	2,234,45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子成



經理人：方義雄



會計主管：高榮榮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鎰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一日為擴大營業範圍及促進合理經營合併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原鎰勝公司)，本公司並更名為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營業項目為附連接器接頭之電源傳輸線、電子訊號線、網路線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該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腦、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
2.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七月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六日經證期會(90)台財證(一)第145971號函准予股票上櫃，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七日正式掛牌交易。另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七日經證期會台財證(一)第0930128066號函准予股票由上櫃轉為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九日正式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龜山區大華里頂湖路50.52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予以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長期預付租金179,817千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ii. 本集團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195%，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830千元；租賃負債增加2,830千元。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D. 本集團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業務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電源線、電線插頭組 及其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註1)	電源線、電線插頭組 及其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Waysboth Co., Ltd. (B.V.I.)	轉投資大陸之第三地 區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轉投資大陸之第三地 區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鎰勝(日本)株式會社	電源線、電線插頭組 及其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TAI TUNG CO., LTD. (B.V.I.)	轉投資大陸之第三地 區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駿宇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 製造業。	100%	100%
本公司	I Sheng Viet Nam Trading and Service Co., Ltd	電源線、電線插頭組 及其零組件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	Admiral Holding Corp.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配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51% (註2)	-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民宏電線電纜(深圳) 有限公司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配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鎰勝電子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配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Waysboth Co., Ltd. (B.V.I.)	Waysboth Co., Ltd. (H.K.)	轉投資大陸之第三地 區控股公司。	100%	100%
Waysboth Co., Ltd. (H.K.)	鎰勝電子(深圳)有限 公司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配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TAI TUNG CO., LTD. (B.V.I.)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 公司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配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1：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註2：本集團為全球佈局策略所需，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一日美國新墨西哥州成立Admiral Holding Corp.(原名為Admiral Cable, Inc)，並取得51%股權。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0~60年
機器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3~5年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5.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專利權

專利權已由相關政府機構授予十～二十年期之權利。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源線、電線插頭組及其零組件，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履約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物組成部分之產生。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90天至120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本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	\$735	\$984
銀行存款	1,404,992	1,234,058
定期存款	675,117	936,213
約當現金	-	63,204
合 計	<u>\$2,080,844</u>	<u>\$2,234,459</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9,392	\$31,137
基金	3,755	3,684
債券	-	108,342
結構式存款	59,766	59,524
保本理財商品	1,092,692	789,866
合 計	<u>\$1,175,605</u>	<u>\$992,553</u>
流 動	\$1,175,605	\$933,029
非 流 動	-	59,524
合 計	<u>\$1,175,605</u>	<u>\$992,553</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158,209	\$158,209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7,794	37,794
小 計(總帳面金額)	196,003	196,003
評價調整	(65,208)	(83,773)
合 計	<u>\$130,795</u>	<u>\$112,230</u>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32,419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3,979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917千元及153千元。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603,924	\$638,977
定期存款－質押	211,477	216,640
小計(總帳面金額)	815,401	855,61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815,401</u>	<u>\$855,617</u>
流 動	\$815,401	\$855,617
非 流 動	-	-
合 計	<u>\$815,401</u>	<u>\$855,617</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3,033	\$160,132
減：備抵損失	(164)	(164)
合 計	<u>\$82,869</u>	<u>\$159,968</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1,921,947	\$2,209,519
減：備抵損失	(26,567)	(45,688)
小計	1,895,380	2,163,8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738	2,568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6,738	2,568
合計	<u>\$1,902,118</u>	<u>\$2,166,399</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9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928,685千元及2,212,087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存貨

	108.12.31	107.12.31
原料	\$193,995	\$251,481
在製品	-	-
半成品	78,625	51,606
製成品	215,104	289,570
淨額	<u>\$487,724</u>	<u>\$592,657</u>

(1)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5,308,391	\$5,847,777
存貨跌價損失	-	(2,50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1,595)	(16,348)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0,553	11,171
營業成本	<u>\$5,307,349</u>	<u>\$5,840,094</u>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他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協議書，將 I-SHENG VSO ELECTRONIC CO., LTD (VIETNAM) 全數股權轉讓，股權轉讓價格為美金800千元，並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三日全數收足股款。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I-SHENG COMPANY (BRASIL)	\$145,420	29.75%	\$105,491	35%
SMART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1,424	40%	1,671	40%
I-SHENG VSO ELECTRONIC CO., LTD (VIETNAM)	- (註)		19,431	40%
	<u>\$146,844</u>		<u>\$126,593</u>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他公司簽訂股權買賣，請參閱附註六.8

I-SHENG COMPANY(BRASIL)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合併當地一間公司並換發新股，新增股數15,181千股，以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自35%下降至29.75%。

本集團對 I-SHENG COMPANY (BRASIL) 及 SMART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之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0,778	\$18,6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304)	(7,2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9,474</u>	<u>\$11,456</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8.1.1	\$145,439	\$653,134	\$966,267	\$13,386	\$8,178	\$149,258	\$136	\$1,935,798
增添	40,194	1,267	51,948	934	515	12,358	170,946	278,162
處分	-	(1,705)	(29,261)	(476)	(4,644)	(509)	-	(36,595)
其他變動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16)	(17,772)	(28,026)	(413)	(109)	(5,032)	(1,571)	(54,039)
108.12.31	<u>\$ 184,517</u>	<u>\$634,924</u>	<u>\$960,928</u>	<u>\$13,431</u>	<u>\$3,940</u>	<u>\$156,075</u>	<u>\$ 169,511</u>	<u>\$2,123,326</u>
107.1.1	\$145,439	\$648,651	\$933,662	\$11,470	\$8,359	\$133,759	\$-	\$1,881,340
增添	-	12,658	60,336	2,208	28	27,546	16,169	118,945
處分	-	-	(27,221)	(57)	(88)	(13,044)	-	(40,410)
其他變動	-	-	12,946	(55)	-	3,142	(16,033)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175)	(13,456)	(180)	(121)	(2,145)	-	(24,077)
107.12.31	<u>\$145,439</u>	<u>\$653,134</u>	<u>\$966,267</u>	<u>\$13,386</u>	<u>\$8,178</u>	<u>\$149,258</u>	<u>\$136</u>	<u>\$1,935,798</u>
<u>折舊及減損：</u>								
108.1.1	\$-	\$382,317	\$777,360	\$9,195	\$7,101	\$94,088	\$-	\$1,270,061
折舊	-	28,146	67,720	1,296	332	21,640	-	119,134
處分	-	(986)	(28,326)	(489)	(4,307)	(117)	-	(34,225)
其他變動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456)	(22,894)	(267)	(76)	(3,665)	-	(39,358)
108.12.31	<u>\$-</u>	<u>\$397,021</u>	<u>\$793,860</u>	<u>\$9,735</u>	<u>\$3,050</u>	<u>\$111,946</u>	<u>\$-</u>	<u>\$1,315,612</u>
107.1.1	\$-	\$359,057	\$743,274	\$8,288	\$6,789	\$82,816	\$-	\$1,200,224
折舊	-	28,605	70,801	1,093	453	22,432	-	123,384
處分	-	-	(26,155)	(57)	(38)	(9,699)	-	(35,949)
其他變動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345)	(10,560)	(129)	(103)	(1,461)	-	(17,598)
107.12.31	<u>\$-</u>	<u>\$382,317</u>	<u>\$777,360</u>	<u>\$9,195</u>	<u>\$7,101</u>	<u>\$94,088</u>	<u>\$-</u>	<u>\$1,270,061</u>
<u>淨帳面金額：</u>								
108.12.31	<u>\$ 184,517</u>	<u>\$ 237,903</u>	<u>\$ 167,068</u>	<u>\$3,696</u>	<u>\$ 890</u>	<u>\$ 44,129</u>	<u>\$ 169,511</u>	<u>\$ 807,714</u>
107.12.31	<u>\$145,439</u>	<u>\$270,817</u>	<u>\$188,907</u>	<u>\$4,191</u>	<u>\$1,077</u>	<u>\$55,170</u>	<u>\$136</u>	<u>\$665,737</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08.1.1	\$23,426	\$34,383	\$57,809
增添	-	3,407	3,40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45)	(345)
108.12.31	<u>\$23,426</u>	<u>\$37,445</u>	<u>\$60,871</u>
107.1.1	\$23,426	\$33,454	\$56,880
增添	-	1,080	1,08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51)	(151)
107.12.31	<u>\$23,426</u>	<u>\$34,383</u>	<u>\$57,809</u>
攤銷及減損：			
108.1.1	\$17,760	\$27,204	\$44,964
攤銷	1,713	3,082	4,79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60)	(160)
108.12.31	<u>\$19,473</u>	<u>\$30,126</u>	<u>\$49,599</u>
107.1.1	\$15,820	\$20,343	\$36,163
攤銷	1,940	6,903	8,84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42)	(42)
107.12.31	<u>\$17,760</u>	<u>\$27,204</u>	<u>\$44,964</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 3,953</u>	<u>\$ 7,319</u>	<u>\$ 11,272</u>
107.12.31	<u>\$5,666</u>	<u>\$7,179</u>	<u>\$12,84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818	\$52
營業費用	3,977	8,791
合 計	<u>\$4,795</u>	<u>\$8,843</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長期預付租金	(註)	\$182,570
預付設備款	38,901	-
淨確定福利資產	16,914	12,3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848	9,573
合 計	<u>\$67,663</u>	<u>\$204,511</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性質均係土地使用權。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3.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788%~0.800%	\$ 1,306,755	\$ 1,6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0.768%~0.820%	500,000	350,000
合 計		<u>\$ 1,806,755</u>	<u>\$2,000,000</u>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19,820千元及2,075,300千元。

(2) 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u>\$13,278</u>	<u>\$831</u>

15. 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費用	\$181,525	\$162,3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978	-
其他應付款－其他	38,121	28,633
合 計	<u>\$264,624</u>	<u>\$191,006</u>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基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735千元及2,5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2,40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皆於民國一二十年到期。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66	\$69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53)	(65)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u>413</u>	<u>\$62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107.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5,325	\$35,266	\$47,7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239)	(47,634)	(51,779)
其他非流動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 之帳列數	<u>\$ (16,914)</u>	<u>\$ (12,368)</u>	<u>\$ (4,067)</u>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107.1.1	\$47,712	\$(51,779)	\$(4,067)
當期服務成本	694	-	694
利息費用(收入)	566	(631)	(65)
小計	1,260	(631)	62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7	-	9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84	(1,463)	(979)
經驗調整之損(益)	(5,648)	-	(5,64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5,067)	(1,463)	(6,530)
支付之福利	(8,639)	8,639	-
雇主提撥數	-	(2,400)	(2,400)
107.12.31	35,266	(47,634)	(12,368)
當期服務成本	566	-	566
利息費用(收入)	379	(532)	(153)
小計	945	(532)	413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9	-	23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94	(1,673)	(479)
經驗調整之損(益)	(2,319)	-	(2,31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886)	(1,673)	(2,559)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2,400)	(2,400)
108.12.31	<u>\$35,325</u>	<u>(52,239)</u>	<u>(16,914)</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800%	1.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931	\$-	\$979
折現率減少0.25%	967	-	1,018	-
預期薪資增加0.25%	928	-	982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899	-	94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1,876,622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187,662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發行溢價	\$905,897	\$999,72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651	4,651
合併溢額	114,224	114,224
認股權	42	42
其他	38,224	38,224
合計	<u>\$1,063,038</u>	<u>\$1,156,86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另外，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二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21,814千元。另本公司並未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21,814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7,608	\$52,644		
特別盈餘公積	117,228	86,3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519,824	562,987	\$2.77	\$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08.12.31	107.12.31
期初餘額	\$-	\$-
投資設立子公司股權	45,217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5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9)	-
期末餘額	44,093	\$-

18. 營業收入

	108.12.31	107.12.31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6,540,704	\$7,041,035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電源連接線(器)	塑膠加工材料	合計
銷售商品	\$6,104,629	\$436,075	\$6,540,70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6,104,629	\$436,075	\$6,540,704

民國一〇七年度

	電源連接線(器)	塑膠加工材料	合計
銷售商品	\$6,604,557	\$436,478	\$7,041,035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6,604,557	\$436,478	\$7,041,035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1.1
銷售商品	\$5,562	\$15,768	\$1,532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8.12.31	107.12.31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5,768	\$1,532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562	\$15,768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18,025	\$(12,77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民國一〇七年一年一日之評估結果相同)，因此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0千元。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中包括交易對象財務困難，其帳齡天數已達365天以上，個別評估之催收款42,024千元，並提列100%之備抵損失。其餘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8.12.31	立帳天數								合 計
	0-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270天	27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33,757	\$487,861	\$375,381	\$260,763	\$144,452	\$8,289	\$2	\$1,213	\$2,011,718
損失率	0.15%	0.12%	0.14%	0.44%	12.83%	43.72%	0.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1,083)	(598)	(519)	(1,157)	(18,537)	(3,624)	-	(1,213)	(26,731)
小 計	\$732,674	\$487,263	\$374,862	\$259,606	\$125,915	\$4,665	\$2	\$-	\$ 1,984,987

107.12.31	立帳天數								合 計
	0-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270天	27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16,723	\$555,375	\$426,331	\$271,782	\$144,207	\$26,007	\$27,217	\$4,577	\$2,372,219
損失率	0.68%	0.97%	1.14%	2.03%	3.57%	15.71%	37.09%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6,205)	(5,361)	(4,862)	(5,524)	(5,143)	(4,086)	(10,094)	(4,577)	(45,852)
小 計	\$910,518	\$ 550,014	\$421,469	\$266,258	\$139,064	\$21,921	\$17,123	\$-	\$2,326,367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於0-30天項下。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項	合 計
108.1.1	\$164	\$45,688	\$42,024	\$87,876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8,025)	-	(18,025)
匯率影響數	-	(1,096)	-	(1,096)
108.12.31	\$164	\$26,567	\$42,024	68,755
107.1.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164	\$33,582	\$42,024	\$75,770
107.1.1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107.1.1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164	33,582	42,024	75,770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2,772	-	12,772
匯率影響數	-	(666)	-	(666)
107.12.31	\$164	\$45,688	\$42,024	\$87,876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之土地、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0年間且無續約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地	\$171,214	
房屋及建築	1,887	
合計	<u>\$173,101</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u>\$1,898</u>	
流動	<u>\$955</u>	
非流動	<u>\$943</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年度	107年度(註)
土地	5,896	
房屋及建築	943	
合計	<u>6,83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960千元。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08,449	\$185,081	\$893,530	\$757,994	\$180,673	\$938,667
勞健保費用	29,880	6,914	36,794	34,564	5,138	39,702
退休金費用	1,710	1,438	3,148	1,700	1,517	3,217
董事酬金	-	12,374	12,374	-	11,745	11,74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236	6,732	41,968	35,563	6,198	41,761
折舊費用	107,498	18,475	125,973	99,625	23,759	123,384
攤銷費用	818	3,977	4,795	52	8,791	8,843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70%及1.5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5,337千元及11,50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35%及1.46%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2,812千元及11,00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5,337千元及11,500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2,812千元及11,000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4,418	\$3,680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641	49,878
股利收入	2,134	1,426
其他收入—其他	16,828	11,887
合 計	<u>\$82,021</u>	<u>\$66,87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4	\$(1,769)
處分投資(損失)	(2,021)	(2,16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8,033)	119,4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註1)	60,320	19,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註2)	(2,209)	18,743
其他(損失)—其他	(1,555)	(5,664)
合 計	<u>\$36,706</u>	<u>\$147,959</u>

註：

1. 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2. 係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6,969	\$19,992
租賃負債之利息	28	-
合 計	<u>\$16,997</u>	<u>\$19,99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59	\$-	\$2,559	\$-	2,5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8,565	-	18,565	(75)	18,49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64,086)	2,021	(162,065)	31,560	(130,5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13,647	-	13,647	(2,343)	11,304
合 計	<u>\$ (129,315)</u>	<u>\$2,021</u>	<u>\$ (127,294)</u>	<u>\$29,142</u>	<u>(98,152)</u>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530	\$-	\$6,530	\$-	\$6,5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46,980)	-	(46,980)	75	(46,9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56,209)	2,166	(54,043)	19,149	(34,8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10,537)	-	(10,537)	3,322	(7,215)
合 計	<u>\$ (107,196)</u>	<u>\$2,166</u>	<u>\$ (105,030)</u>	<u>\$22,546</u>	<u>\$ (82,484)</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4.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12.31	107.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62,629	\$ 43,536
當期已付所得稅	119,852	126,83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2)	(12,04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76,806	90,316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認列數	-	11,44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53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3,130
所得稅費用	<u>\$259,678</u>	<u>\$303,21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12.31	107.12.3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60)	(19,14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43	(3,322)
合 計	<u>\$(29,142)</u>	<u>\$(22,546)</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833,214</u>	<u>\$ 829,649</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69,305	\$ 261,75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799)	(2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33	11,445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3,13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2)	(12,04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7,219)	(7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259,678</u>	<u>\$303,216</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29	\$(13)	\$-	\$-	\$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4)	(6,454)	-	-	(6,65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67	-	-	-	867
備抵呆帳財稅差異	8,429	(1,573)	-	-	6,856
未實現佣金支出	592	141	-	-	7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	166	2,490	-	-	2,65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2,557)	(71,505)	29,217	-	(364,8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利益	500	(425)	(75)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082)	-	-	-	(12,08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7,339)	29,142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24,260)</u>				<u>\$(372,45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583</u>				<u>\$11,1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34,843)</u>				<u>\$(383,585)</u>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61	\$(9,032)	\$-	\$-	\$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1)	(203)	-	-	(20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37	130	-	-	867
備抵呆帳財稅差異	7,165	1,264	-	-	8,429
未實現佣金支出	557	35	-	-	5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	986	(820)	-	-	16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7	(17)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8,780)	(136,248)	22,471	-	(322,5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利益	425	-	75	-	5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082)	-	-	-	(12,08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4,891)	22,546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01,915)</u>				<u>\$(324,26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948</u>				<u>\$10,5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0,863)</u>				<u>\$(334,843)</u>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3,876,523千元及3,796,699千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無差異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8年度	107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73,521	\$526,433
基本每股盈餘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7,662	187,66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7,662	187,662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6	\$2.81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73,521	\$526,43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73,521	\$526,43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7,662	187,66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811	81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8,473	188,476
稀釋每股盈餘(元)	3.04	\$2.7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I-SHENG COMPANY (BRASIL)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I-Sheng VSO Electronic Co., Ltd (Vietnam)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Genius Faith, Inc.	其他關係人
百淳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峯和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名富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8年度	107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6,459	\$12,456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客戶為月結90~120天，非關係人部份國內客戶為月結90~120天，國外客戶為起運點60~90天。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6,738	\$2,568

3. 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I-SHENG COMPANY (BRASIL)	\$21,496	\$-
資金融通	12,821	3,114
其他	\$34,317	\$3,114
合 計		

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08.12.31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I-SHENG COMPANY (BRASIL)	\$20,989	\$20,989	7%	\$507	\$507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其他應付款

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08.12.31				
其他關係人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Genius Faith, Inc.	\$44,978	\$44,978	3.5%	\$-	\$-

5. 租賃－關係人

租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I-Sheng VSO Electronic Co., Ltd (Vietnam)	\$2,145	\$2,125

租金支出

	108年度(註)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960

係以當地一般租金價格為參考依據，皆每月支付一次，且未支付任何保證金。

使用權資產

	108.12.31	107.12.31(註)
其他關係人	\$1,887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其他關係人		
百淳投資有限公司	\$474	
峰和投資有限公司	475	
名富投資有限公司	949	
合 計	\$1,898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註)
其他關係人	\$2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6.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而開立保證票分別為119,940千元及246,120千元，另請詳附表二。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524	\$11,144
退職後福利	86	72
合 計	\$11,610	\$11,21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土 地	131,646	\$131,646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5,777	27,883	長短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信用狀
一質押	211,477	216,640	
合 計	\$368,900	\$379,16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為新臺幣1,550,000千元及美金8,000千元。
- 本集團已簽訂重大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總價	合約總價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廠房新增設備工程	\$ 359,222	\$ 92,567	\$ 266,655

上開已付工程款係列於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項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新增投資鴻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0千股，總投資金額3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3.57%。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75,605	\$992,5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795	112,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080,109	2,233,4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5,401	855,617
應收票據	82,869	159,968
應收帳款	1,902,118	2,166,399
其他應收款	57,211	27,896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170	170
小計	4,937,878	5,443,525
合計	\$6,244,278	\$6,548,308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06,755	\$2,000,000
應付款項	889,338	918,851
租賃負債	1,898	(註)
小計	2,697,991	2,918,8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13,278	831
合計	\$2,711,269	\$2,919,682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美金、港幣及越南盾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負債及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當新臺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8,980千元及18,098千元。
- (2)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0,696千元及13,114千元。
- (3) 當新臺幣對港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4,966千元及5,920千元。
- (4) 當新臺幣對越南盾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830千元及583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遠期換匯換利交易，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29千元及減少/增加5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公開發行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公開發行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基金及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31千元及348千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等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是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已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7.38%及23.69%，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本集團之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總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信用風險低	交易對手為信用良好者	12個月逾期信用損失	\$815,401	\$855,617
已信用減損	其他已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2,024	\$42,024
簡化法(註)	(註)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011,718	\$2,372,219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短期借款	\$1,811,825	\$-	\$-	\$-	\$1,811,825
租賃負債	960	960	-	-	1,920
應付款項	889,338	-	-	-	889,338
107.12.31					
短期借款	\$2,005,468	\$-	\$-	\$-	\$2,005,468
應付款項	918,851	-	-	-	918,851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2,000,000	\$-	\$2,830	\$2,002,830
現金流量	(193,245)	44,978	(960)	(149,227)
非現金之變動	-	-	28	28
108.12.31	\$1,806,755	\$44,978	\$1,898	\$1,853,631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1,890,111	\$1,890,111
現金流量	109,889	109,889
107.12.31	\$2,000,000	\$2,000,000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換匯換利交易情形如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10,000千元	108年7月24日至109年1月23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人民幣賣權7,000千元	108年8月26日至109年1月21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人民幣賣權40,000千元	108年10月15日至109年1月15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5,000千元	108年10月31日至109年1月31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5,000千元	108年11月1日至109年2月3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5,000千元	108年12月9日至109年3月10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人民幣賣權10,000千元	107年7月12日至108年1月12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10,000千元	107年10月24日至108年1月24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人民幣賣權40,000千元	107年12月10日至108年1月10日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買入美元賣權5,000千元	107年12月6日至108年3月6日

對於遠期換匯換利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金融資產				
股票	\$19,392	\$-	\$-	\$19,392
基金	3,755	-	-	3,755
結構式定存	-	-	59,766	59,766
保本理財商品	-	-	1,092,692	1,092,69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	-	130,795	130,795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	\$ 13,278	\$-	\$ 13,27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金融資產				
股票	\$31,137	\$-	\$-	\$31,137
基金	3,684	-	-	3,684
債券	-	-	108,342	108,342
結構式定存	-	-	59,524	59,524
保本理財商品	-	-	789,866	789,86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	-	112,230	112,230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換匯換利交易	\$-	\$831	\$-	\$831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債券	結構式存款	保本理財商品	股票	
108.1.1	\$108,342	\$59,524	\$789,866	\$112,230	\$1,069,962
108年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5,723	1,802	30,521	-	48,0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18,565	18,565
108年年度取得/發行	-	-	3,013,210	-	3,013,210
108年年度處分	(124,583)	-	(2,697,485)	-	(2,822,068)
匯率變動影響數	518	(1,560)	(43,420)	-	(44,462)
108.12.31	\$-	\$59,766	\$1,092,692	\$130,795	1,283,253

	資產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債券	結構式存款	保本理財商品	股票	
107.1.1	\$84,517	\$57,307	\$928,666	\$192,445	\$1,262,935
107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09)	(63)	27,809	-	17,1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50,959)	(50,959)
107年度取得/發行	29,917	-	1,989,661	-	2,019,578
107年度處分	-	-	(2,142,071)	(33,235)	(2,175,306)
107年度轉列保留盈餘	-	-	-	3,979	3,9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4,517	2,280	(14,199)	-	(7,402)
107.12.31	\$108,342	\$59,524	\$789,866	\$112,230	\$1,069,962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利益分別為48,046千元及17,137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結構式存款	蒙地卡羅模擬法	波動率	(註)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註)
保本理財商品	市場法	理財商品定價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因理財商品即為貨幣交易，其價值與公允價值相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	0.57~2.06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增加/減少832千元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203千元

(註) 量化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並非本集團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係依據第三方定價資訊。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債券	市場法	競爭對手報價	(註)	參考賣價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註)
結構式存款	蒙地卡羅模擬法	波動率	(註)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註)
保本理財商品	市場法	理財商品定價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因理財商品即為貨幣交易，其價值與公允價值相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	0.71~0.85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增加/減少855千元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343千元

(註) 量化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並非本集團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係依據第三方定價資訊。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會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89,306	4.302	\$2,104,993
美金	35,673	29.985	1,069,654
港幣	223,962	3.848	861,807
越南盾	217,728,937	0.0013	283,04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8,123	4.302	\$207,027
港幣	94,903	3.848	365,185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59,910	4.476	2,058,558
美金	42,753	30.765	1,311,435
港幣	259,987	3.926	1,020,708
越南盾	194,677,449	0.0013	253,08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55,585	4.476	\$248,801
港幣	109,185	3.926	428,662
越南盾	149,827,797	0.0013	194,776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8,033)千元及119,440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十二。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八。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情形：詳附表九。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明細如下：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 電源連接線(器)部門：該部門負責應用於電腦、網通設備以及消費性電子產品。
- 2. 塑膠加工材料：該部門負責供應電子零組件廠商生產製造。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後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故未揭露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

	電源連接線(器)	塑膠加工材料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註)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104,629	\$436,075	\$6,540,704	\$-	\$6,540,704
部門間收入	3,433,191	464,455	3,897,646	(3,897,646)	-
利息收入	52,983	5,658	58,641	-	58,641
收入合計	<u>\$9,590,803</u>	<u>\$906,188</u>	<u>\$10,496,991</u>	<u>\$(3,897,646)</u>	<u>\$6,599,345</u>
利息費用	<u>\$16,997</u>	<u>\$-</u>	<u>16,997</u>	<u>\$-</u>	<u>\$16,997</u>
折舊及攤銷	<u>\$114,251</u>	<u>\$7,144</u>	<u>\$121,395</u>	<u>\$9,373</u>	<u>\$130,768</u>
部門損益	<u>\$764,955</u>	<u>\$68,259</u>	<u>\$833,214</u>	<u>\$-</u>	<u>\$833,214</u>

民國一〇七年度

	電源連接線(器)	塑膠加工材料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註)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04,557	\$ 436,478	\$7,041,035	\$-	\$ 7,041,035
部門間收入	3,455,403	514,015	3,969,418	(3,969,418)	-
利息收入	48,206	1,672	49,878	-	49,878
收入合計	<u>\$ 10,108,166</u>	<u>\$ 952,165</u>	<u>\$11,060,331</u>	<u>\$(3,969,418)</u>	<u>\$ 7,090,913</u>
利息費用	<u>\$ 19,992</u>	<u>\$-</u>	<u>\$19,992</u>	<u>\$-</u>	<u>\$ 19,992</u>
折舊及攤銷	<u>\$ 125,177</u>	<u>\$ 6,187</u>	<u>\$131,364</u>	<u>\$ 863</u>	<u>\$ 132,227</u>
部門損益	<u>\$ 787,339</u>	<u>\$ 42,310</u>	<u>\$ 829,649</u>	<u>\$-</u>	<u>\$ 829,649</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1) 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10,438,350	\$11,010,453
銷除部門間收入	(3,897,646)	(3,969,418)
集團收入	<u>\$6,540,704</u>	<u>\$7,041,035</u>

(2) 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833,214	\$829,649
減除部門間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833,214</u>	<u>\$829,649</u>

(3) 其他重大項目

民國一〇八年度

	應報導部門 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58,641	\$-	\$58,641
利息費用	16,997	-	16,997
折舊及攤銷	121,395	9,373	130,768

民國一〇七年度

	應報導部門 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49,878	\$-	\$49,878
利息費用	19,992	-	19,992
折舊及攤銷	131,364	863	132,227

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中國(香港)	\$ 3,775,475	\$ 3,715,644
台灣	827,411	1,072,576
美國	513,048	378,443
日本	397,268	337,489
其他國家	1,027,502	1,536,883
合計	<u>\$ 6,540,704</u>	<u>\$ 7,041,035</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台灣	\$228,311	\$210,661
中國(香港)	441,367	459,282
美國	114,623	-
其他	275,449	213,150
合計	<u>\$1,059,750</u>	<u>\$883,093</u>

此部分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產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資產。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客戶：無。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總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7)	備註
													名 稱	價 值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SHENG COMPANY(BRASZL)	其他應收款	Y	\$20,989 (USD700千元)	\$20,989 (USD700千元)	\$20,989 (USD700千元)	7%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448,373	\$1,931,164	(註9)
1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99,700 (USD20,000千元)	\$599,700 (USD20,000千元)	\$599,700 (USD20,000千元)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295,000	\$2,754,000	(註9)
1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TAI TUNG CO., LTD. (B.V.I.)	其他應收款	Y	\$149,925 (USD5,000千元)	\$149,925 (USD5,000千元)	\$-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295,000	\$2,754,000	(註9)
1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Admiral Holding Corp	其他應收款	Y	\$44,978 (USD1,500千元)	\$44,978 (USD1,500千元)	\$44,978 (USD1,500千元)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377,000	\$1,836,000	(註9)
1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Waysboth Co., Ltd. (B.V.I.)	其他應收款	Y	\$23,988 (USD800千元)	\$23,988 (USD800千元)	\$23,988 (USD800千元)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295,000	\$2,754,000	(註9)
1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01,140 (RMB70,000千元)	\$215,100 (RMB50,000千元)	\$215,100 (RMB50,000千元)	2%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295,000	\$2,754,000	(註9)
2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15,100 (RMB50,000千元)	\$-	\$-	2%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148,149	\$1,377,779	(註9)
2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1,510 (RMB5,000千元)	\$-	\$-	2%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148,149	\$1,377,779	(註9)
3	民宏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9,060 (RMB30,000千元)	\$129,060 (RMB30,000千元)	\$129,060 (RMB30,000千元)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82,632	\$219,158	(註9)
4	TAI TUNG COLTD (BVI)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3,020 (RMB10,000千元)	\$-	\$-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83,817	\$340,580	(註9)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擬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50%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以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60%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淨值30%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以本公司淨值40%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規定，應將董事會決議貸與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

後餘額，以反映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規定，應將董事會決議貸與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

透，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燐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UNG CO., LTD. (B.V.I.)	2	\$1,448,373	\$119,940 (USD4,000千元)	\$119,940 (USD4,000千元)	\$- (USD0千元)	\$-	2.49	\$2,413,955	Y	-	-	(註3)
0	"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2	"	119,940 (USD4,000千元)	- (USD0千元)	- (USD0千元)	-	0.00	"	Y	-	-	(註3)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式如下：

(1)除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信用法規定提供擔保等業務之連鎖保證關係。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

(2)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當事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執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註8：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4,337	\$5,786	0.02%	\$5,786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公司	無	"	487,669	13,606	0.004%	\$13,606
	基金－華碩三年利期人民幣新債債券基金	無	"	80,000	3,755		\$3,755
	股票－麗生工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757,028	\$104,058	9.11%	\$104,058
	股票－普實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	190,440	\$660	0.45%	\$660
	股票－ELECTRI-CORD MANUFACTURING CO.	無	"	1,850	9,917	5.02%	\$9,917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股票－聯東電機材料(股)公司	無	"	380,000	3,800	18.27%	\$3,800
	股票－ADD POWER TRADING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75,000	\$118,435		\$118,435
	五年期美元計價遠期一籃子股票表現選擇權組合式商品	無			\$12,360	18.00%	\$12,360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利率型保本浮動收益理財產品－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款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766		\$59,766
	利率型保本浮動收益理財產品－高收益保本隨心E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000	\$522,052		\$522,052
	利率型保本浮動收益理財產品－中贖日積月累-日計畫產品	無	"	35,000,000	151,115		\$151,115
錫勝電子科技(麗山)有限公司			"	97,000,000	419,525		\$419,525
					\$1,092,692		\$1,092,69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按圖受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其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其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上述所有有價證券均無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低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單位：新臺幣千元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2)	關係(註2)	初期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錙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高收益保本隨心E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中國工商銀行	無	20,000,000	\$90,066	145,000,000	\$625,292	130,000,000	\$564,243	\$559,260	\$4,983	35,000,000	\$151,115
"	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款產品	"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無	60,000,000	269,737	370,000,000	1,598,913	310,000,000	1,346,598	1,333,620	12,978	120,000,000	522,052
"	日積月累-日計畫產品	"	中國銀行	無	55,000,000	246,220	164,700,000	703,934	122,700,000	530,629	527,855	2,774	97,000,000	419,525

註1：本表所編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公債、金融債券、信託受益權、資產證券化投資、其他有價證券等。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積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或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註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特異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帳信期間	餘額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518,451)	56.69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917,707	66.21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518,451	61.09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917,707)	78.85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415,599)	46.15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185,873	52.36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進貨	415,599	22.93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185,873)	44.85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銷貨	(287,465)	14.44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137,982	16.33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進貨	287,465	31.05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137,982)	48.52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220,006)	21.90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163,896	34.36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220,006	8.85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163,896)	13.30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銷貨	(128,131)	4.46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60,903	8.09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28,131	16.03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60,903)	15.94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07,478)	10.70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15,966	3.35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07,478	5.93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15,966)	3.85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銷貨	(279,428)	10.43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	0.00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進貨	279,428	30.18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	0.00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母公司相同	銷貨	(431,727)	42.98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240,644	50.44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進貨	431,727	54.01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240,644)	63.00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31,699)	13.11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22,046	4.62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31,699	17.25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22,046)	21.56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13,650)	12.27	-	T/T 90-120天或與應付帳款抵帳	(34,506)	7.23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13,650	9.07	-	T/T 90-120天或與應收帳款抵帳	34,506	16.49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條件間關係說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進項稅款、應收帳款、全額及與一般交易同屬之應收帳款，應於帳目註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非指入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因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六：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關係人帳款 971,707	1.87	-	-	(截至109.02.28止)	-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關係人帳款 163,895	1.58	-	-	(截至109.02.28止)	-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母公司相同	應收關係人帳款 240,644	2.15	-	-	(截至109.02.28止)	-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應收關係人帳款 185,873	2.05	-	-	31,089 (截至109.02.28止)	-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母公司相同	應收關係人帳款 137,982	2.28	-	-	55,502 (截至109.02.28止)	-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 114,671	-	-	-	(截至109.02.28止)	-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 135,118	-	-	-	(截至109.02.28止)	-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 599,700	-	-	-	(截至109.02.28止)	-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 215,100	-	-	-	(截至109.02.28止)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因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註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1	銷貨收入	\$128,131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1.96%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20,006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3.37%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1,699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2.02%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3,650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1.74%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478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1.65%
2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3	銷貨收入	431,727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6.61%
2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銷貨收入	287,465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4.40%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074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12%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518,451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23.26%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銷貨收入	18,598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28%
4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銷貨收入	279,428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4.28%
4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15,599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6.37%
9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6,603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41%
4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銷貨收入	91,681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1.40%
5	民宏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9,394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60%
9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銷貨收入	1,339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02%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營業收入	12,872	按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計算	0.20%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1	勞務收入	14,993		0.23%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1	勞務收入	74,908		1.15%
0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5,359		0.08%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1	其他收入	1,035		0.02%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903		0.09%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895		0.24%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046		0.03%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66		0.02%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506		0.05%
2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0,644		2.99%
2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7,982		1.72%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1,707		12.08%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09		0.05%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873		2.31%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19		0.10%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558		0.53%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451		0.76%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97		0.17%
1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1	其他應收款	114,671		1.43%
2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9,688		0.24%
2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35,118		1.68%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Admiral Holding Corp.	3	其他應收款	77,078		0.96%
3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4,978		0.56%
2	Year Sweep Limited(SAMOA)	燭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599,700		7.46%
6	Year Sweep Limited(SAMOA)	Year Sweep Limited(SAMOA)	3	其他應收款	23,988		0.30%
6	Year Sweep Limited(SAMOA)	Year Sweep Limited(SAMOA)	3	其他應收款	215,100		2.67%
7	TAI TUNG CO., LTD. (B.V.I)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0,824		0.63%
8	Wayboth Co., Ltd. (B.V.I)	燭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4,046		0.42%

註1：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母子公司填0。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如下三種，標示在編號即可：

- 母子公司。
-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負債比率之計算，以期末資產負債科目為準，以期末總額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負債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由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揭露。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八：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幣係以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利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 Lake Int'l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電源線、電線之買賣	\$1,600 (USD50,000)	\$1,600 (USD50,000)	50,000	100.00	\$444,534	\$-	\$-	
	Year Sweep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69,361 (USD20,000,000)	669,361 (USD20,000,000)	20,000,000	100.00	4,590,751	130,900	130,900	
	Waysboth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3,266 (USD1,998,000)	63,266 (USD1,998,000)	1,700,000	100.00	878,210	173,481	173,481	
	錫勝(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電源線、電線之買賣	364 (JPY1,000,000)	364 (JPY1,000,000)	20	100.00	-	-	-	
	I Sheng Electric Wire & Cable Company (Vietnam)	越南	電源線、電線之買賣	111,179 (USD3,600,000)	111,179 (USD3,600,000)	3,600,000	100.00	331,669	45,102	45,102	
	TAI TUNG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68,630 (HKD49,500,000)	268,630 (HKD49,500,000)	5,000,000	100.00	606,733	49,572	49,572	
	I-SHENG COMPANY (BRASIL)	巴西	電源線、電線之製造買賣	24,595 (USD 818,879)	24,595 (USD 818,879)	15,882,928	29.75	145,420	138,850	41,307	
	駿宇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1,000 (NTD1,000)	1,000 (NTD1,000)	100,000	100.00	645	(53)	(53)	
	SMART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Cable Assembly products 產品之三角貿易業務	654 (USD150,000)	654 (USD50,000)	60,000	40.00	1,424	(603)	(241)	
	I Sheng Viet Nam Trading and Service Co.Ltd	越南	電源線、電線插頭組及其零件之買賣	319 (USD 10,000)	319 (USD 10,000)	-	100.00	253	(21)	(21)	
	Admiral Holding Corp.	新加坡	電源線、電線之買賣	47,063 (USD 1,530,000)	-	5,100	51.00	45,892	30	1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有比率」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除I-SHENG COMPANY (BRASIL)與SMART KING ENTERPRISES LIMITED外，餘因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錫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九：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民宏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插頭線、接插 件、塑膠零件等產 品之生產及銷售	\$197,901 (USD6,600千元)	(2)	\$197,901 (USD6,600千元)	\$-	\$-	\$197,901 (USD6,600千元)	\$(962)	100%	\$(962)	\$365,264	\$-	
錫勝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437,781 (USD14,600千元)	(2)	437,781 (USD14,600千元)	-	-	437,781 (USD14,600千元)	154,970	100%	154,970	2,296,678	-	
錫勝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92,400 (HKD50,000千元)	(2)	-	-	-	-	169,997	100%	169,997	876,031	-	
東莞大通電線有限公司	PVC粒製造加工	64,646 (HKD16,800千元)	(2)	190,476 (HKD49,500千元) 註4	-	-	190,476 (HKD49,500千元) 註4	49,459	100%	49,459	329,225	-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828,733 (USD20,712千元) (HKD49,500千元) (RMB4,000千元)	\$1,084,783 (USD22,200千元) (HKD99,500千元) (RMB8,424千元)	\$2,923,20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中：

- (1) 若屬等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支付於TAI TUNG CO., LTD. (B.V.I)原始股東之股款。

註5：上述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中USD712千元及RMB4,000千元，及經濟部投資會核准投資金額RMB8,424千元，係屬台灣母公司投資美奈諾貿易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十九日取得東莞市國家稅務局核准註銷通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通知函；惟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有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之情形。

註6：上述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中USD800千元，係屬台灣母公司投資錫勝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六日清算完畢，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一日取得深圳市國家稅務局核准註銷通知；惟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有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之情形。

註7：依經濟部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經審字第1080460098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項規定，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註8：因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蕭翠慧
(2)黃建澤

北市財證字第 1091417 號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一二〇二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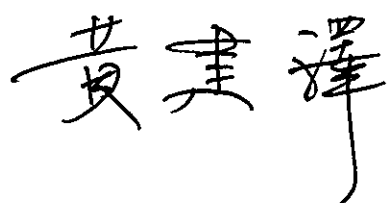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2304288

(2)北市會證字第二九二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鎰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 一〇八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八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月 19 日

